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2-019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作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过程中，中汇按照国家的政策、法规，以勤勉敬业、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按期按质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了真实、准确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中汇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企业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601室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是，克瑞斯顿国际（Kreston International）

历史沿革：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经过近30

年的发展，先后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苏州、无锡、宁波、济南、广州、长春等经济较为发达的省市设立了分支机构，同时也在中国香港与美国洛杉矶设立国际服务网络，中汇对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管理、合伙人考核晋升及分配机制、业务项目管理、执业技术标准和质量控制、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与作业系统等各方面实行高度一体化管理模式。

中汇拥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央企年报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等多种重要的执业资格与服务能力，能为国内外各行业客户提供财务审计及咨询、内控审计及咨询、IT 审计及咨询、国际业务等全方面的专业服务，尤其在 IPO 及上市公司审计、国有大型企业年报审计、金融机构年报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等专业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实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中汇高级合伙人先后被中国证监会聘任为第12、13届主板发审委委员，第3、4、5届创业板发审委委员，第17、18届发审委委员（在任）。

中汇在2003年加入全球排名前三的国际会计网络，在全球拥有125个国家网络服务资源，能够更好服务中国企业走向国际。

承办分支机构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分支机构成立日期：2008年12月28日成立，2014年2月24日转为合伙企业

分支机构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老芦公路858弄3层302号

分支机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68号东方金融广场 B 栋11层

分支机构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分支机构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分支机构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下属分所为一体经营，一并加入克瑞斯顿国际（Kreston International）。

分支机构历史沿革：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以下简称“中汇上海分所”）位于陆家嘴东方金融广场，拥有一支由业界众多资深专家和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上海财大等国内外重点大学毕业的稳健、理智、专业而又富于热情的执业团队，团队现有人员160余人。其中：在编注册会计师65人，注册税务师和评估师超过10人，行业领军人才5人，本科以上学历占100%，硕士30余人。此外，中汇还拥有一批精通英语、具有 ACCA、CGA、CIA、CCSA、CISA 等国际资格的专业人才，为国内外客户的国际性业务提供服务。

2、人员信息

中汇首席合伙人余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88人，注册会计师人数557人。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7人。

3、业务规模中汇2020年度业务收入为78,812万元，审计业务收入：63,25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4,008万元。2020年共承办111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主要行业涵盖金融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年报收费总额共计9,984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8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1：李宁

执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司法会计师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业经历：1998年6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22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从1998年6月至2011年11月在上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合伙人；从2011年12月至今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管理合伙人及上海分所所长，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金信诺（300252）、金卡智能（300349）、上海九百（600838）、新农股份（002942）、富控互娱（600634）、埃斯顿（002747）、栖霞建设（600533）、华锐风电（601558）、宏柏新材（605366）、瑞丰新材（创业板已过会）等上市公司及IPO企业，主要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IPO申报等专业服务。

兼职情况：担任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上述签字合伙人及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余亚进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业经历：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年6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兼职情况：无

上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签字注册会计师2：阮喆

执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业经历：2004年9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16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2004年在上海新世界集团公司担任内审；从2008年9月至2012年8月在上海鼎一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项目经理；从2012年9月至今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担任审计合伙人，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金信诺（300252）、上海九百（600838）、富控互娱（600634）、宏柏化学（605366）、瑞丰新材（创业板已过会）、创远仪器（831961）等上市公司及IPO企业，主要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IPO申报等专业服务。

兼职情况：无

上述签字合伙人及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2022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范围、工作量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谈判或沟通后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查了中汇的相关资质，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

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和资质情况进行了慎重审核，认为该所具备相应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和内控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我们一致同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恪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和执业规范，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年报审计等工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